

# 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文件

巩交易〔2020〕12号

---

## 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取消工程建设类项目招标文件发售费用的 通知

各招标代理机构：

为深入落实“放管服”改革精神，持续优化公共资源交易领域营商环境，不断降低投标企业成本，吸引更多潜在投标人参与竞争。经市政府同意，决定取消我市工程建设类项目招标文件发售费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执行范围：在我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交易的工程建设类项目招标文件及图纸发售费用，免费向潜在投标人提供。

二、执行时间：自2020年6月1日起执行。

三、执行要求：各招标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或拒绝执行，也不得以其他名目变相收费，确保该项规定落到实处。

巩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年5月29日

